



左:清乾隆刻本《海曲拾遗》所记通州物产之枇杷;上:1930年6月,上海《时报》关于海门枇杷的报道;下:从上至下为两位南通籍画家作品——王个簃《端阳佳果》(局部)与高冠华《枇杷》。



## 南通枇杷旧话

□吴松延

在这榴花正红的当儿,枇杷开始应时上市。说到枇杷,人们言必称苏州洞庭。的确,每年初夏,自小至今,从老宅到新居,家中的枇杷树上总是挂满金灿灿的果实,以致笔者一直视其为乡村寻常之物,直到接触了一些史料才生心惊讶:早年的南通,竟曾是中国枇杷版图上的一块高光区域。

作家花莉敏在其《节气之美:果蔬》一书中说:“枇杷在我国分布很广,但作为经济作物栽培的仅限于江苏苏州洞庭东、西山,以及南通、海门、扬州等地。”据专家考证,枇杷本是我国古老的野生山林树种,南宋时被大量引种到江南。明万历《通州志》物产篇中就记有枇杷,可见南通最晚在明代万历年期间就已广泛种植,至今至少有400多年的历史。

对于南通枇杷最初的来源,暂时无法得知。史料显示,南通在清末民初时曾屡从苏州引进种苗,并催生出一定规模的产业。如海门“田状元”刘旦诞(1852—1941)将洞庭白沙枇杷“购回栽种,很快成林,连续几十年,果林兴旺不衰,远近闻名。”而在清末所建的南通博物苑,也植有花草树木,其中“果树有苏州的白沙枇杷、无锡的水蜜桃”等。

### 历史悠久 种植广泛

南通枇杷不仅历史悠久,而且种植相当广泛。在城镇,有院子的人家,大多爱种上一株枇杷树;在乡村,房前屋后等隙地处,几乎家家户户都有栽种。枇杷不仅可弃核而生,且生长过程中也不必悉心照料,只需依着自然节令缓慢生长即可。

进入民国,南通出现规模化种植的枇杷。据《南通市志》记载,1913年,“南通创办西林果园和滋生果园,输入各地果树栽培,其中以水蜜桃为大宗”,也提到枇杷等多种水果。1916年,张謇利用天生港“泽生水利公司原有田百余亩……开办果木园之试验场”“其种植树种,如上海之早元桃、洞庭之水蜜桃,及某种湖桑、枇杷等”。

关于上述果园枇杷种苗的来源,张孝若曾在其《南通张季直先生传记》中确认:“天生、西山等处果木园中的枇杷,就采集于洞庭山。”另据相关统计,南通在西林、天生港、芦泾港三地果树以桃为最多,多达122亩;其次则为枇杷,共13亩(白沙独核枇杷9亩,红沙枇杷4亩)。

因当年多为农户散种,故除此以外,未见关于南通枇杷种植面积的记载。

### 多地盛产 有迹可循

南通的枇杷种植地以沿江的通海与如皋一带为主。

“通州、海门位于长江下游沿江一带,其地为长江所挟上游之泥沙淤积而成之沃壤,既宜于棉,且适于果树,每值初夏,竟化市一带枇杷树结实累累,农人有专植枇杷者,偶观其枇杷林,连阡陌陌,黄绿相映,足令嗜之者馋涎欲滴矣。”——1926年《上海时报》的这段文字,不仅说明了南通适合种植枇杷的原因,还介绍了当年竟化一带枇杷成林的景象。竟化,位于狼山以东、海门以西的滨江地带,系当年南通县所属市区之一(另为乡区),时辖芝山、姜灶港、川港、小海、竹行五镇。

翻阅旧报,关于竟化与观永(大致辖今观音山、先锋两街道)两区枇杷的记载颇多。如“竟化农民,善植果树……(春间)结果颇多,近已成熟,金光灿烂,累累满树,价值亦不贱,每石十千文左右。掘港、马塘等处之人,纷来购买,几有求过于供之势。一般农民,得此机会,莫不喜形于色云”(1925年);“该(竟化)区农民,喜植果树,最多而为枇杷”(1926年);“观永、竟化两市,每当初夏,枇杷出产,为数甚夥,亦农家副产品之大宗也”“竟化区夏季农产物,以枇杷为大宗”(1931年)及“枇杷为本县竟化区特产,历年收获均不恶”(1932年)等。

海门也是枇杷主产区。1911年,致力于发展地方教育事业的海门教育会副会长、劝学所总董樊璞(民一)因病去世,“清末奇士”韩衍曾有诗哀悼,从“狼山东去海云寒,万树枇杷拥一棺”句,即可一窥海门枇杷的种植规模。

### 沪苏客商 来通收购

南通枇杷根据果肉色泽分为红沙、白沙两类,“前者寿命长、树势强、产量高,但品质不如后者”,人们更推崇“白沙”枇杷,故南通一带,改植白沙者甚众。据《南通市志》载,红沙类为本地品种,而市场驱动下的品种易换,足以验证白沙枇杷的格外诱人。

有道是“一果结得千金来”,枇杷种植的确给南通农户带来了一定的经济效益。1925年,海门枇杷结实甚盛,有农户“至青龙港合雇帆船,开赴崇明城内或庙镇等处出售”。而更多的是沪苏一带的客商来通收购。

1930年《时报》曾载海门“北沙枇杷,为本邑特产,颇著盛名”。是年“四乡产量,极为丰富,每株可获一石余至二、三石不等”。因南通枇杷品质几可与洞庭比美,加之价格明显低于江南。如1926年“沪上所售之枇杷,类多酸涩无味,而较佳者值则太昂,每元仅可易百余枚”,时有旅返沪人士郑饮和撰文:“忆四年前通州白沙之市价,每斤铜元五六枚。余费钱三百,得五六斤之多”(注:铜元面值一般为十文),以致“有不可复得之慨”。而当年沪报亦有北沙枇杷“市况每担仅叫五元”之语。于是,每到成熟之期,“沪苏等埠,来海订购者,极形踊跃”。

### 文人画家 描绘吟咏

出于对生活的关注以及对自然的洞察,枇杷也成为众多南通文人雅士描绘和吟咏的对象。

清代著名画家、扬州八怪之一的李方膺,乾隆元年(1736)出狱后曾作《枇杷图》(南京博物院藏)。次年十月回乡,又在家作《枇杷图册页》(天津艺术博物馆藏),并题诗“四十无闻误是吾,春花秋月酒家沽。三年倦作兰陵客,浪墨濡濡晚翠图”。晚翠即指枇杷。海门籍现代著名书画家王个簃喜绘荷花、枇杷等花卉蔬果。上世纪60年代初,王个簃为全国政协礼堂创作的《枇杷图》,是他画的大幅中较为满意的作品,也成为其代表作品之一。来自竞化的花鸟画大师高冠华,也有多幅枇杷作品,其中一幅题有“五月枇杷熟,满林红簇簇。鸟疑金丸惧不觅,我却盈筐上树摘”。及“方十龄,记儿时,而今年迈古稀如昨耐寻思”。可见,难忘的家乡生活,是他们艺术创作的源泉之一。

关于南通枇杷的诗词,有清道光初年邑人李琪《崇川竹枝词》:“卢家庄与顾家庄,牡丹千叶枇杷黄。牡丹开花任人摘,枇杷结子唤客尝。”诗中的顾家庄枇杷,就以籽细肉厚而著名。民国时期,有署名“醉春”者也曾有诗:“麦已登场蚕亦茧,兹时正值枇杷黄。散困如我世间少,来向村间觅食忙。”虽正值农忙时节,作者却悠闲地下乡觅食枇杷解馋,可见该美味的诱惑之大。而著名诗人丁芒回乡作了《端午时节咏南通》:“枇杷五月熟南通,归去江船掠浪风。梦里诗花三万多,飞飞都作早霞红。”极具时代气息,给人豪迈强劲、意气风发之感。

### 张謇诗文 风雨情思

说到枇杷,张謇与它的渊源更深。青年时代他在乡推广植树,其中包括枇杷。清光绪十三年(1887),他的《种树》诗就写有“枣柿桃李梅,枇杷数株足”。光绪二十三年(1897),他在海门扶海垞家中“啖园中白沙枇杷”,并记有“以视上海荔枝不知孰胜也”。在其1915年落成的濠南别业西边院内,也栽有枇杷等花木。1921年8月,张謇又以“枣栗枇杷,梨桃错之”,记述其西山村庐的果木品种。早年,他曾致函宋奕门等,亲嘱“送去枇杷三十本,即种”。

1920年,南通绣织局成立。受张謇之邀担任局长的沈寿在绣织局院子中亲手栽植了一棵壮实的枇杷树。沈寿逝后三年,即1924年,张謇又到绣织局,见院中枇杷果实累累,且“食之殊美”。他有感而发,赋诗一首:“可堪人去树无心,空报枝头个个金。留与闲庭风雨说,年年须护昔年明”。一树枇杷,几多思念,有如一阙婉约的清词,浸透在张謇的笔尖,也湿润着他心底的忧伤。

### 枇杷上品 食药俱佳

枇杷浑身是宝,除了果实,其叶与花还可入药。据余霖编著《中药饮片标准图鉴》一书,药用枇杷叶“主产于江苏盛泽、南通、浙江萧山、广东连州”等地。张謇当年曾去信在青岛读书的张孝若,嘱其“常服枇杷露”,并注明枇杷露“用枇杷叶所蒸化”。而南通明代名医陈实功,以内服枇杷叶丸(枇杷叶、黄芩、甘草)来治疗粉刺、酒渣鼻等因热瘀滞肺脾所致的皮肤病,更显其独到之处。

枇杷还是良好的蜜源植物,南通的枇杷花则是高品质蜂蜜的重要蜜源,其中,海门枇杷蜜因“蜜质洁白无比,为蜜中最纯洁、最名贵者也”,成为我国枇杷蜜三大出产专区之一(另两处为苏州洞庭山、浙江塘栖)。

## 史海回眸

# 清末民初海安的因利局

□程太和

清光绪年间,江苏泰州东乡海安镇(今属江苏省南通市)创立了一种慈善贷款机构——因利局(民间又称“借钱局”),专门提供小额无息贷款给城镇失业贫民做小本生意,以解决他们的生计问题,曾在社会上产生过较大反响。

### 筹建缘起

清末民初,苏中地区民间借贷利息较高,典当的质押贷款一般利息为月息2%,即年息为 $2\% \times 12 = 24\%$ 。典当行利息计算方法:当物在1个月内取赎者,无论日期长短,均以1个月计息,足月后5日内不计息,6日即作1月计息(典当行的行规叫“月不过五”)。

就是这样的质押贷款,一般人如肩挑小贩也不可能借到,因为他们无任何值钱的当物可供抵押。一般老百姓如急需用钱,只能借“印子钱”(一种高利贷,每还一次盖一次印章,亦称“折子钱”),“驴打滚”(一种复利计算的高利贷,民间有“驴打滚,一还三,利滚利,年年翻”之说)、“放忙工钱与放纱线”(高利贷者在贫苦百姓急需用钱时,预扣打工者的劳力或家庭作坊的土布,高利盘剥)。

放高利贷者一般都是心狠手毒之人。借钱的人有时也不考虑偿还能力,钞票借到手如同饮鸩止渴,今朝有酒今朝醉。债主本不介意、利无踪,平时紧迫,一到临近春节,则到欠债的人家索要逼债。欠债的人有的东挪西借偿还一部分;有的被迫把利钱算进本金重立借据,利上滚利;有的向债主说好话,赔笑脸,仍难得到债主的谅解,只得避而不见,甚至走上绝路。高利贷者暴力催收,借款人无力还款,造成了“强者流为匪类,弱者毙于饥寒”的状况。

海安名绅李保元(字勤初)目睹小商小贩被高利贷者盘剥、虽劳碌终日仍难以糊口,甚为同情。于是仿扬州府城因利局之成规,在海安设立因利局,在苏中地区农村小城镇首开先例,对缺少资金的小商小贩不予不收(额度稍微大的贷款,借款人经营后获利较多,也可向因利局适当捐赠善款,因利局没有硬性规定,完全出于借款人自愿)、分期归还的钱款。

他又腾出住宅前一进沿街房屋(在海安东街湾子口,坐西朝东,新中国成立后此处为海安邮电局办公地址)作为局址,并聘请海安士绅陈秋主持事务。

### 贷款操作

因利局资金来源由李保元出大头,另外再向社会募集部分(海安粮食油饼行业公会业主曾积极参与其中)。贷款对象以肩挑或设摊的小商小贩为主,亦有本镇走街串巷的手艺人。每户向因利局申请贷款,必须寻觅可靠担保人赴局一起办理申请手续,并将自己与担保人的姓名、住址、职业、家庭情况等登记在册,然后由因利局派人查核。贷款以铜元为本位,每组十文,分二十天还清。每日在傍晚散市后,归还百分之五。局方量量借款者之实际所需,贷予一组或两组,若有前账尚未还清又需要借贷者,另找两位小贩证明,如果是进货所必需,亦可通融再借。借贷者蒙惠感恩,极少出现拖账、赖账的现象。

民国初年,泰县(民国年间,泰州改称泰县,海安属泰县管辖)境内共有泰县城、海安、曲塘、白米、姜堰、港口、樊叉、坂仓、马沟等9家因利局,海安因利局是泰县的第一家因利局,也是经营得最好的一家因利局。后来,泰县城、白米因利局都聘请李保元担任“总理”“主办”,李保元

不负所望,将因利局经营得有条不紊,多次得到泰县县长(知事)褒奖。

### 贷款原则

现在的小额贷款公司都感到很难经营,百年前李保元的因利局为何能经营得井井有条呢?概因李保元所率团队对局事管理极为规则,因利局有严格的局章与查户流程。

李保元在《泰县因利局试办章程》(章程中内容大多是海安因利局的实践,海安因利局章程已无法找到)中曾记载了自身的一段往事:“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夏五月,叔父梓卿公知余有志于因利局,嘉余志,偕余及徐君汉章访义赈绅士严公佑之于扬州府城,扬城因利局严公所手创者也。既见严公,当以局章出示且质言之曰:‘办善者,非得‘金刚面目、菩萨心肠’八字诀不能始终其事。余闻言心动,仿行之志即于是日决。’其实,‘金刚面目、菩萨心肠’八字诀精神已在《泰县因利局试办章程》中得以体现,第三十三条即云:‘凡理局务者要宽严相济’。所谓宽者,即‘勿耽延穷民工夫为首务’;所谓严者,即‘以不惜情面为首先’。”

因利局章程对借款对象提出了明确要求,其第二十八条定有“十不借”名单:吸烟片(洋烟)者不借;赌博游荡者不借;无家室者不借;无铺保又无妥当的保者不借;限地之外者不借;营业不正当者不借;小本生意带有赌具者不借;兵丁、船夫及身充差役者不借;僧、道、优伶、堂倌及剃头、修脚者不借;特强蛮横、不明事理者不借。这“十不借”原则,充分体现了因利局的宗旨是施善济贫,同时也有一种教化引导作用。

### 积极意义

因利局这种以救助贫民以工谋生、自食其力的救助方式出现以后,由于效果显著,不仅受到城镇平民百姓的欢迎,而且也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反响,其积极意义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济贫困,能解决贫民吃饭问题。城镇贫民由于积蓄有限,手头缺乏流动资金,而一日不作则一日无食。升斗小商小贩得到小额贷款之后,多利用资金购进货源,在本业谋生,能勉强解决吃饭问题。

二是杜奢侈,能化奢为俭,此处的“奢”当然是相对而言。因利局基本上采取逐日还本的方式,时时督催,可使受助者每日兢兢业业地经营,克勤克俭地过日子,不致铺张浪费。

三是清盗源,能化莠为良。濒临绝境的贫民很容易走上犯罪的道路,危害社会、自误终生。有了因利局的无息贷款后,他们糊口有望,减少了犯罪行为,有利于社会治安。

四是警游惰,能教化引导。因利局救助的最终目的是通过前期提供需要归还的本金,使贫苦百姓能够靠自己的力量去摆脱困境,最终实现不依赖于救济,能够自食其力、自给自足。这是一种造血式的教养兼施的救助方式。同时,因利局的资金不流向社会上的不良行业与不良人员,也有积极的教化引导作用。

一百多年前,海安因利局的做法,今天看来仍有一定积极意义。

## 冯叔鸾贪腐被撤职

□白本

近期,我于《上海日报》看到一篇有趣的短文《马二先生憔悴白门》。此文刊于1942年5月1日,作者署名“老子”,其人真名已不可考。文中主角为“伪如皋县长”,内容又可警示后人,因此抄录如下:

从前《晶报》写剧评,冯小隐、冯叔鸾,系同胞兄弟。冯叔鸾署名“马二先生”,这个名字知道的人很多,后来马二先生弃笔做官,一度做过上海市公安局秘书。文鸿恩做上海公安局长,有许多应酬笔墨,都是出诸马二先生笔。有时候代局长接见新闻记者,往往谈话会谈到剧评上面去。可见马二先生之秘书,做得不十分得意。一二八后,马二先生曾经和他太太打过离婚官司,白发红颜,公庭对簿,很使这位老秘书受了些刺激。八一三战后,马二先生离开上海,好久不知道他行踪消息,后来知道他在维新内政部做科长,可是维新改组后,马二先生也由科长改任百里侯,外放县长,任苏州如皋县县长。不料此公老运不甚通达,最近应内政部第五期现任县长班受训,忽然上峰发觉他吸食鸦片,且查获实据,遂立予开除,乃至憔悴白门,甚为狼狈。

冯叔鸾生于1884年,扬州人,原籍河北涿县,著名报人、戏剧评论家、小说家,本名冯远翔,别署“马二先生”,书室名“啸虹轩”,曾任《中华新报》《大公报》记者,主编《大公报》副刊“小公园”“大众俱乐部”,著有《啸虹轩剧谈》等书。

冯叔鸾于1941年前往如皋任职。他当时已是50多岁的老人。冯叔鸾虽说是文坛高手,

如皋是苏中名县,有“金如皋”的美称。抗战前夕,如皋县人口已过140万,堪称大县。因此,作为贪官,冯叔鸾对于到如皋任职,有着很大的期待。到达如皋后,他发现薪水还不够支付吸食鸦片的费用,很是失望。于是,他便聘请一个算账高手出任县政府会计,在税收等方面,全力帮他搜刮商人等。那个会计其实成为他剥削如皋人民的“智囊”“替身”。如皋人苦不堪言,没有不痛恨这个马二县长的。

马二县长的丑恶嘴脸被揭露后,终于被撤职。除去《上海日报》的报道,1942年6月18日的《新浙报》,也刊出一则新闻《夏震奉委如皋县长》:

如皋县县长冯叔鸾,前在京受训时,因吸食鸦片撤职出缺后,苏北行营以县政重要、未便久居,选委夏震接充。

马二县长还未回如皋,就已下台,夏震随后来接替他的工作。这位贪婪成性的马二县长得到他应有的结果,只能苟活于白门(南京)了。

## 征稿

</div